

南方能源监管局

电力安全信息通报

2022年第18期（总第36期）

南方能源监管局电力安全监管处

2022年9月30日

内容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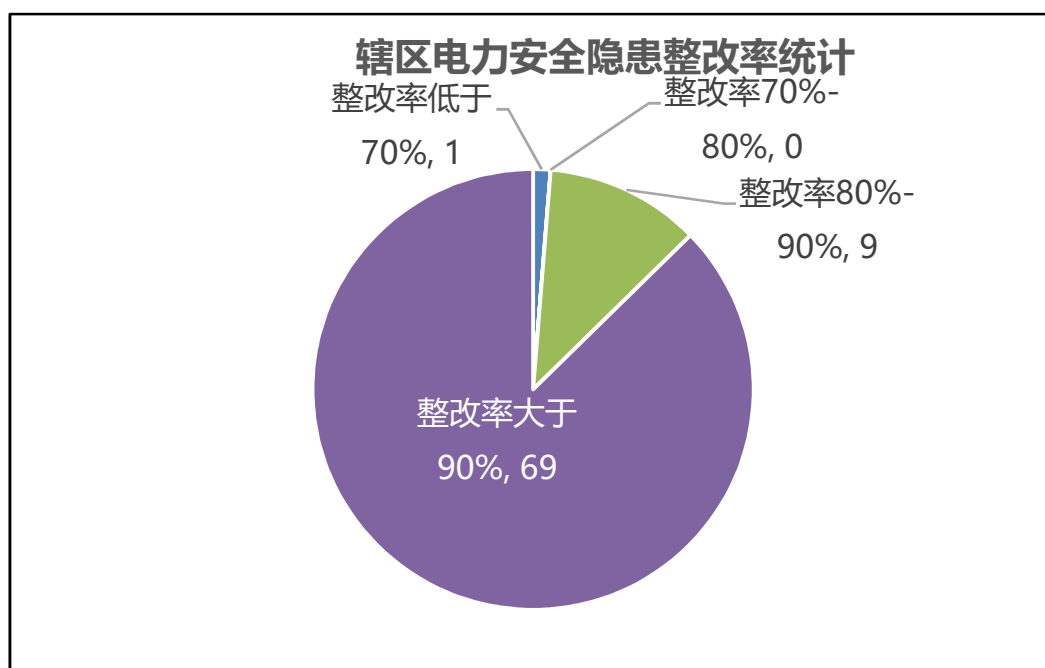
- ◆ 电力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 ◆ 电力建设工程质监工作情况
- ◆ 火力发电企业技术监督工作评价情况（8月）
- ◆ 水力发电企业技术监督试点工作评价情况（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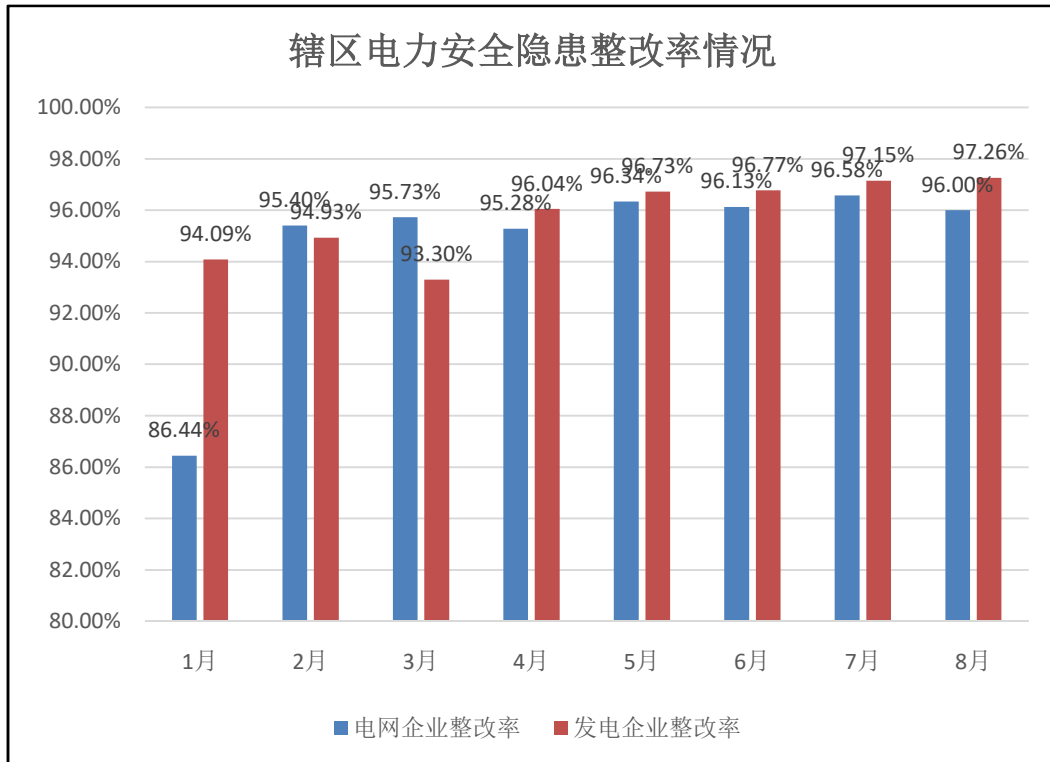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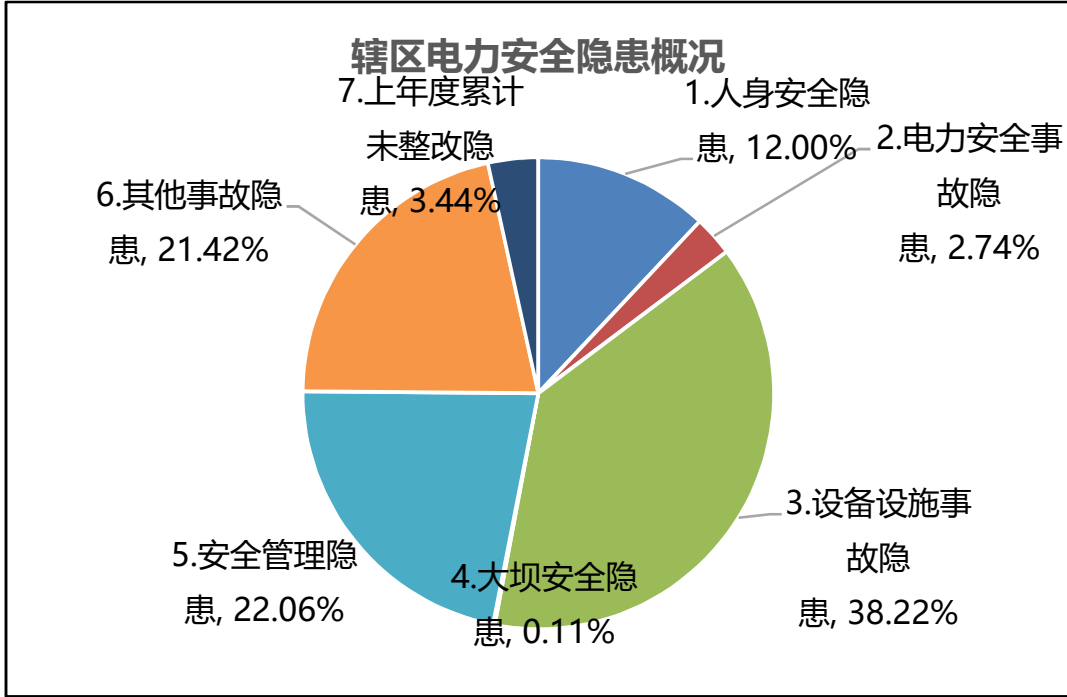
2022年8月广东、广西、海南三省（区） 电力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截至2022年8月，辖区内电力企业共排查一般隐患75176项（含2021年未整改完成项），整改率97.22%，主要为设备设施事故隐患，落实隐患治理资金共18306万元。

电网企业共排查一般隐患2677项，整改率96.00%。一般隐患整改率较高的是深圳供电局（100%）和广东电网公司（98.00%），其他电网企业整改率均在90%以上。

发电企业共排查一般隐患72499项，整改率97.26%。发电集团中，一般隐患整改率较高的是珠江投资阳西海滨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发电有限公司、海南核电有限公司等36家单位（100%），国投广西风电有限公司整改率66.67%，其他发电企业整改率均在70%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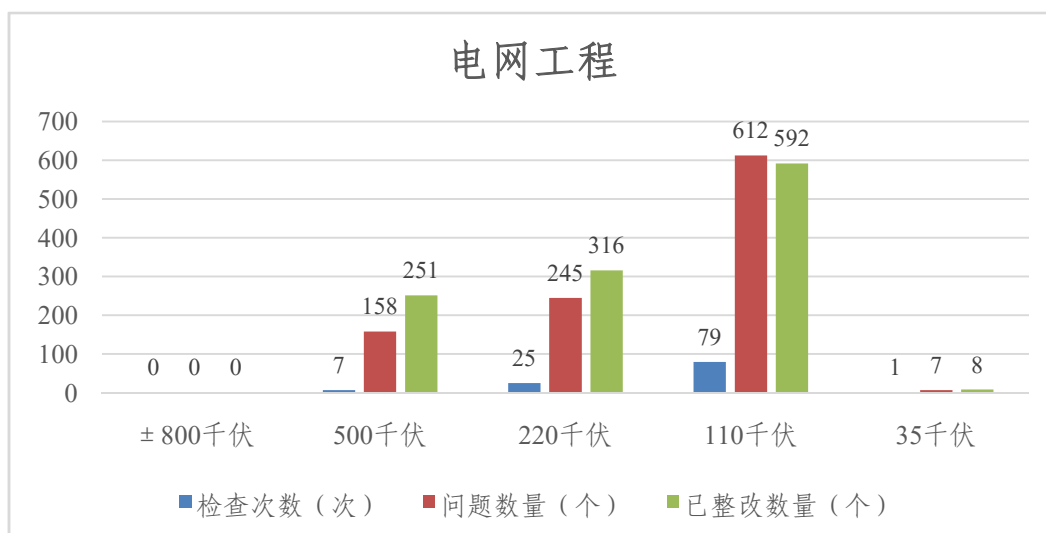
2022年8月广东、广西、海南三省（区） 电力建设工程质监工作情况

一、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8月，广东、广西、海南各电力质监机构开展质量监督检查的电力建设工程项目127个，共发现各类问题2532个，完成整改闭环2352个（含往期），统计周期内累计未完成整改问题3984个（含光伏、生物质等）。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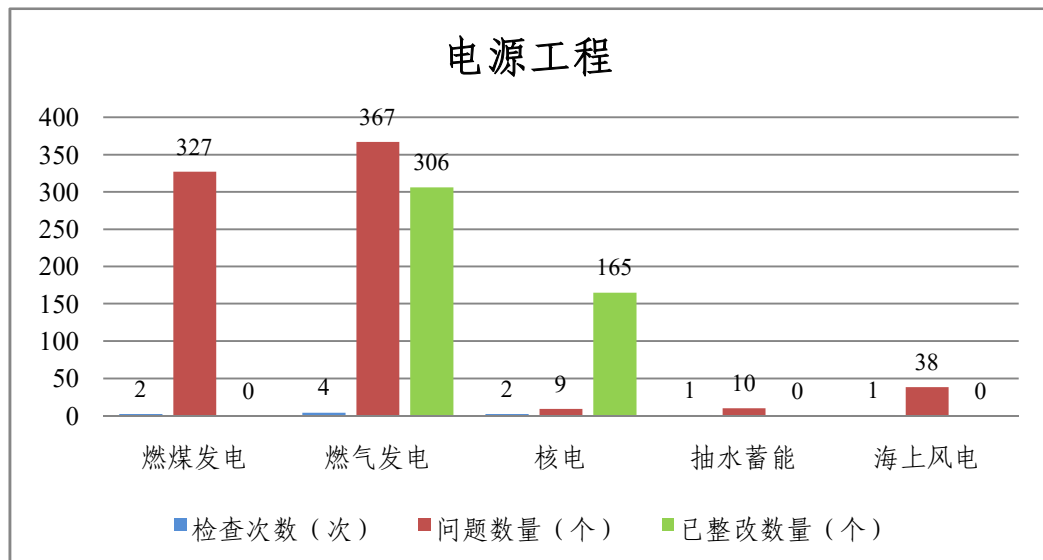
（一）电网工程

电压等级	检查项目数	检查次数	专家人数 (人·工作日)	本月发现问题数量	本月已整改数量 (含往期)	累计未完成整改数量
±800千伏	0	0	0	0	0	0
500千伏	7	7	50	158	251	49
220千伏	23	25	117	245	316	299
110千伏	66	79	181	612	592	759
35千伏	1	1	8	7	8	0
合计	97	112	356	1022	1167	1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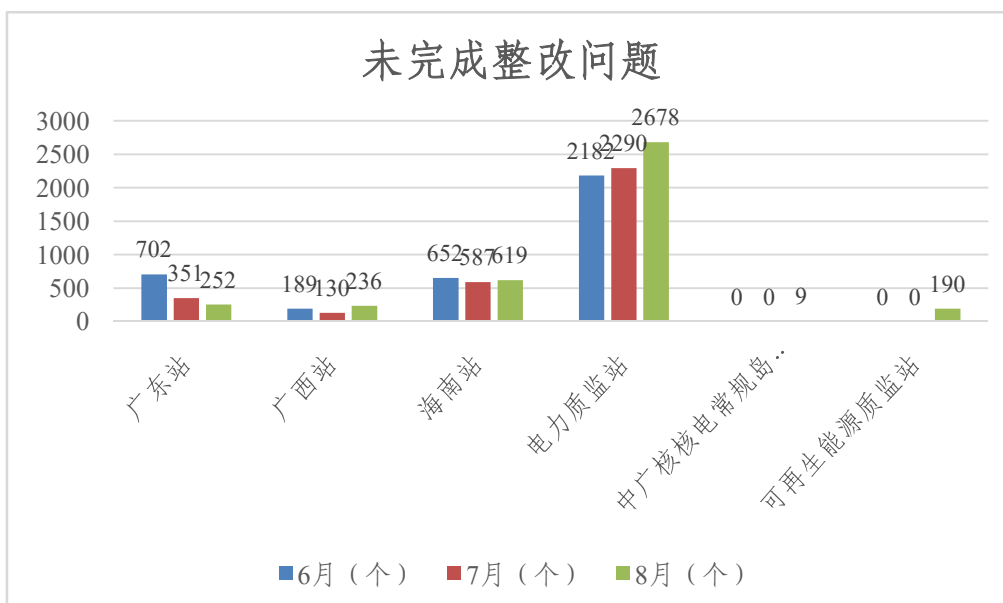
(二) 电源工程

工程类别	检查项目数	检查次数	专家人数 (人·工作日)	本月发现问题数量	本月已整改数量 (含往期)	累计未完成整改数量
燃煤发电	2	2	56	327	0	1264
燃气发电	4	4	68	367	306	1322
核电	2	2	45	9	165	9
抽水蓄能	1	1	24	10	0	10
海上风电	1	1	12	38	0	38
合计	10	10	205	751	471	2643



(三) 累计未完成整改问题

问题数量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广东中心站	1900	2535	702	351	252	--	--	--	--
广西中心站	235	165	189	130	236	--	--	--	--
海南中心站	474	404	652	587	619	--	--	--	--
电力质监站	2320	1829	2182	2290	2678	--	--	--	--
中广核核电 常规岛分站	--	--	--	--	9	--	--	--	--
可再生能源 质监站	--	--	--	--	190	--	--	--	--
合计	4929	4933	3725	3358	3984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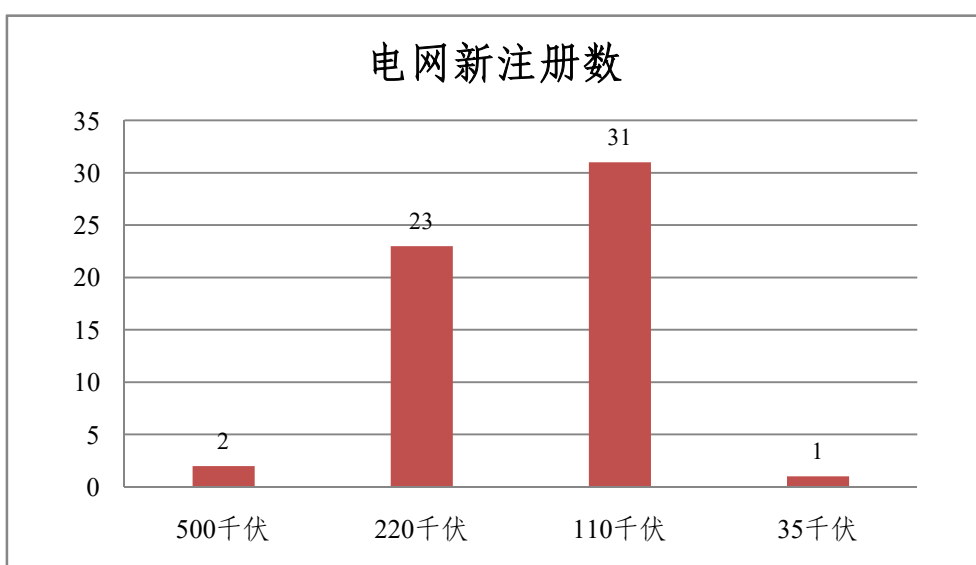


二、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情况

2022年8月，广东、广西、海南各电力质监机构新办理电力建设工程项目质监注册78个，其中电网工程57个，电源工程21个（含光伏、陆上风电等）。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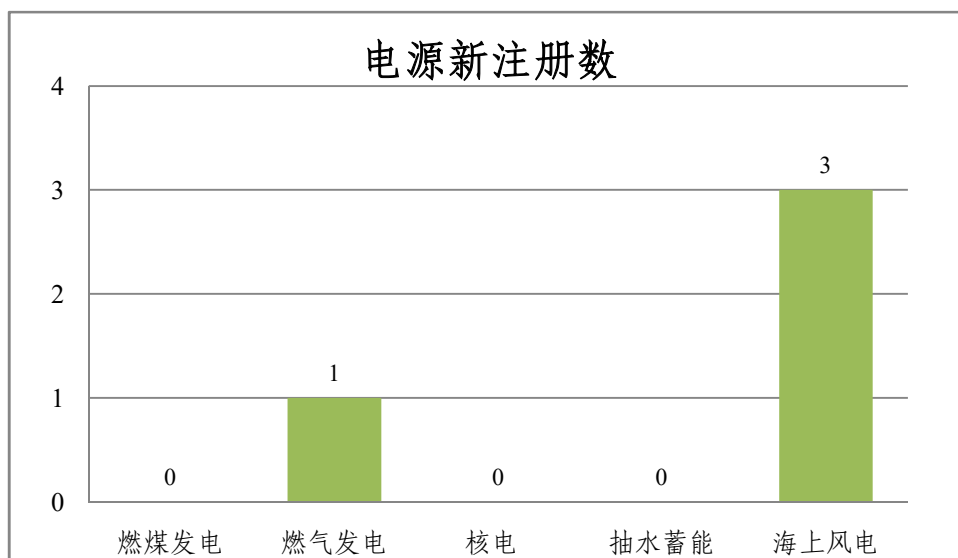
（一）电网工程

电压等级	500千伏	220千伏	110千伏	35千伏	合计
新注册数	2	23	31	1	57



(二) 电源工程

工程类别	燃煤发电	燃气发电	核电	抽水蓄能	海上风电	合计
新注册数	0	1	0	0	3	4



三、监管工作动态

(一) 南方能源监管局督导第 19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和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保供电工作

为确保在广西南宁召开的“第 19 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和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圆满顺利举办，近日南方能源监管局开展了“两会”保供电工作现场督导检查。对“两会”举办场地、接待酒店、南宁广播电视中心等重要用户和重要变电站等保供场所进行了现场督导；详细了解重要用户基本情况、供电企业所做工作，详细查看保供电方案、设备线路维护、值班值守等情况。对可能出现的影响保供电的情况进行了研判，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当即指出，要求供电企业立即抓好整改并提出工作建议，并要求供电企业

和有关重要用户即时进入临战状态，做到三个一遍：把保供电落实情况再细致检查一遍、把风险隐患再全面排查一遍、把应急预案措施再周全完善一遍。在“两会”期间，南方能源监管局继续抓好保电督导，督导重要用户和电力企业落实好各项保供电措施，确保了“两会”电力安全可靠供应。

（二）南方能源监管局着力加强辖区发电机组非计划停运监管工作

为有效提升发电机组可靠性管理水平，南方能源监管局组织开展火力发电企业技术监督定期评价工作，并在每月《电力安全信息通报》中提出监管意见，督促发电企业用好技术监督手段，有效遏制发电机组非计划停运。针对近期部分发电企业存在落实监管意见不到位、未按监管要求报送相关信息等问题，南方能源监管局对 27 家集团（共 46 家发电厂）集中通报，要求认真落实技术监督主体责任，从体制机制、现场管理和责任落实等方面剖析问题，明确任务，细化措施，责任到人；树牢“安全是技术”理念，保障技术监督工作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规范运行、维护、检修、技术改造等技术管理，保障机组顶峰发电能力，严格遵守调度纪律，强化涉网安全管理；认真落实监管意见，严肃电力技术监督和电力可靠性信息报送。南方能源监管局将进一步督促各集团公司发挥“总部抓”效力，压实可靠性管理和技术监督主体责任，监督指导下属单位全面落实整改工作。

四、质量监督典型案例及整改情况

（一）广西神华国华广投北海电厂新建工程

电力工程质量监督站在该项目建筑工程交付使用前阶段监检时发现，施工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浙江火电建设有限公司提供的 2 号主厂房钢屋架安装焊缝无损检测报告无“CMA”标志、无批准人，不符合《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第 163 号〈2021 年修订〉）第二十一条和《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39 号）第十一条规定。目前，上述问题已完成整改。

（二）广西防城港核电二期工程

中广核核电常规岛工程质量监督分站在该项目 4 号机组辅变投运前阶段监检时发现，施工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的 4 号辅变受电范围内高压配电装置的隔离开关气室、高压套管气室未进行六氟化硫气体含水量检测，不符合《电气装置安装工程高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7-2010）第 5.6.1 条第 6 款规定。目前，上述问题已完成整改。

（三）海南临高县粤水电波莲镇 60MW 农（菜篮子工程）光复合项目 110kV 线路送出工程

海南中心站在该项目架空输电线路投运前阶段监检时发现，监理单位江苏中源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未能提供架空线路部分导线压接旁站记录，不符合《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 50319-2019）第 5.2.11 条规定。目前，上述问题已完成整改。

2022年8月广东、广西、海南三省（区） 火力发电企业技术监督工作评价情况

截至2022年9月10日，共收到102家火力发电企业提交的2022年8月份技术监督简报。其中**玖茗电厂**瞒报3-4号机组汽机EH油泄漏跳闸事件；**双水电厂**瞒报7号机组给水泵故障跳闸事件。

8月份，辖区各火力发电企业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煤电、气电机组非停和限负荷次数情况见下图1、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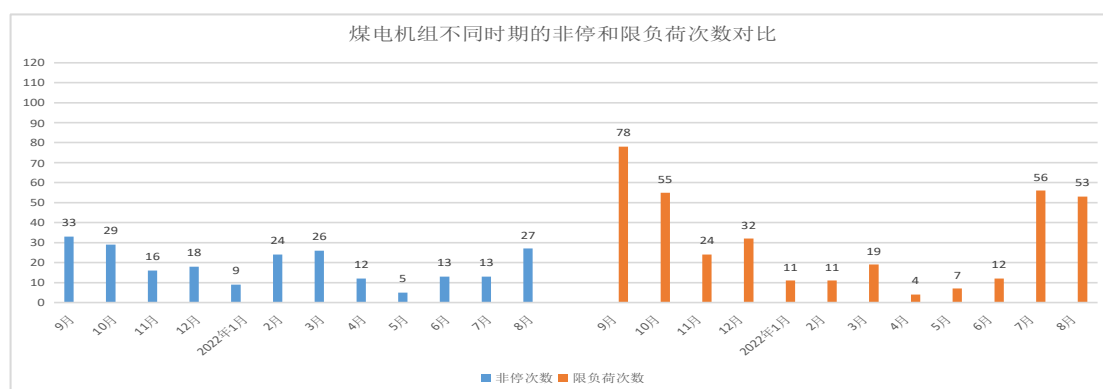


图1 煤电机组非停和限负荷次数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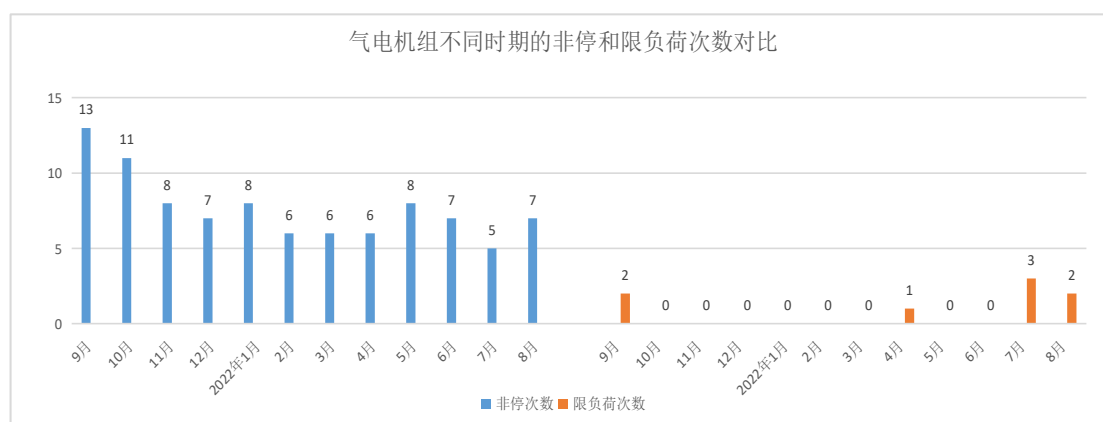


图2 气电机组非停和限负荷次数对比

一、技术监督体系运作情况

(一) 辖区各火力发电企业均建立了技术监督体系，明确了各级监督职责，履行技术监督主体责任，按国家和行业标准开展监督工作，技术监督体系运作整体较好

广东能源集团红海湾电厂：及时优化、完善技术监督网络组织机构，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充分依托第三方机构技术监督支持，公司领导挂帅督办，严格落实南方能源监管局监管意见，依据标准积极有效开展技术监督工作。一是根据设备状况，隐患整治、检修计划等制定技术监督计划，各相关部门形成合力共同推进，严格落实；二是每月召开技术监督工作会议，盘点工作完成情况及部署技术监督重点任务；三是专业技术组每月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专业技术会议，分析设备存在的重大技术疑难问题，处理设备缺陷，解决生产技术需协调的问题；四是高度重视非停考核，成立非停防控专门组织机构，梳理公司级和部门级隐患清单，及时处置机组重大缺陷和隐患；五是高度重视培训教育，定期组织职系人员及技术骨干授课，发挥“传、帮、带”效能；六是设立专项整治项目和申报专项资金，使隐患整治工作能够持续、深入顺利推进。

(二) 辖区部分火力发电企业的技术监督体系不够健全、运转不够顺畅，存在基础不够牢、执行力偏弱的问题

8 月份，除广东省能源集团下属各电厂、广州发展集团下属各电厂、深圳能源集团下属各电厂及鳌围、高埗、悦湾、钰海、海门、谭丰、华粤、小漠、润州、防城港、江

南站、横门、文昌电厂等有开展自动化专业技术监督工作外，辖区内其他电厂均未系统化开展自动化专业监督工作。自动化专业技术监督主要涵盖变电站自动化、远动、测控、遥信、网络交换机、时间同步、五防、保护信息子站装置及回路、整定等内容，是确保复杂架构现代化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重要手段。相关电厂须尽快完善自动化专业技术监督体系。

二、典型安全事件（隐患）发生情况

（一）机组非停安全事件

8 月份，因机组跳闸、临时检修等原因造成机组非停共 34 台次，环比减少 16 台次，同比增加 8 台次。机组非停 34 台次中，分别有金属专业 10 台次、汽机专业 7 台次、锅炉专业 4 台次、电气专业 4 台次，燃机、热工、燃料专业各 2 台次，环保专业 1 台次，其他 2 台次。发生两台次及以上非停的发电企业有坪石、雄州、双水 A、新田、樟洋电厂；连续两个月发生非停的发电企业有珠海 A、湛江、源和、樟洋、谭丰、北海、恒运电厂。具体情况详见表 1。

（二）机组限负荷安全事件

8 月份，因机组设备缺陷、燃料缺乏和品质差等原因造成机组限负荷事件共发生 55 台次，环比减少 4 台次，同比减少 61 台次。机组限负荷 55 台次中，燃料缺乏和品质差 36 台次、各类辅机故障 9 台次、管道泄漏 3 台次、其他各类原因 7 台次。发生两台次及以上限负荷的发电企业有调顺、博贺、韶关、湛江、珠海 B、沙角 C、恒益、珠江、雄州、

贵港、樟洋、汕头、新田等 13 家电厂；连续两个月发生限负荷的发电企业有调顺、韶关、沙角 A、沙角 C、湛江、恒益、珠江、阳西、贵港、汕头、樟洋等 11 家电厂。具体情况详见表 2。

（三）其他典型安全隐患

1.锅炉辅机及环保设备应对燃料品质差的能力不足隐患。近期由于燃料品质差（热值低，灰分、硫分、水分高，灰熔点低等）和机组负荷较高的情况相叠加，锅炉给煤机、磨煤机、除渣系统、输灰系统、除尘器、脱硫系统等应对能力不足的隐患凸显，已成为机组限负荷的主要影响因素。相关发电企业应督导各下属电厂加强燃料品质管控、优化运行方式，同时积极探索锅炉辅机和环保设备能力提升的新技术和新工艺。

2.四管泄漏隐患。8 月份，因四管泄漏导致的非停共发生 9 台次，其中新田 1 号机组、生物质 1 号机组、浚江 1 号机组因冲刷磨损、吹损减薄泄漏导致非停，妈湾 2 号机组、沙角 A5 号机组因异种钢焊口失效泄漏导致非停，乌石湾 1 号机组、东方 3 号机组因制造缺陷泄漏导致非停，合山 3 号机组因应力拉裂泄漏导致非停，恒运 8 号机组因超温泄漏导致非停；相关电厂在四管防磨爆管理做得不到位、检查不细致。特别是乌石湾 1 号机组高压高温再热器在锅炉试运行期间存在壁温偏高，弯管外弧面壁厚小于设计值、显微组织异常等问题，暴露该厂对受热面管材的出厂监检、落

地监检、检查维护、隐患排查等管理工作不到位，隐患治理不彻底。

3.EH 油管泄漏隐患。8 月份，玖茗 3-4 号机组和珠海 A2 号机组发生 EH 油管泄漏导致非停；部分电厂 EH 油管采用插焊连接，焊接时不能全部熔透，也未进行超声波探伤和射线探伤，存在焊缝内部质量缺陷隐患，在振动的作用下，易发生疲劳损伤事件。各相关发电企业对不合理的结构要及时进行改造，确保油管运行安全，定期检查 EH 油管，保证油管在各种运行工况下自由膨胀，减小管道受力。

三、监管意见

开展 ABB 控制系统保护联锁模件和系统通讯模件的安全隐患排查和故障预判

辖区内各发电企业在开展技术监督过程中，发现 ABB 控制系统因设计缺陷，TCS 系统的 **PDP** 卡模件不具备自动清理功能；若通讯的数据量和模件寄存单元长时间未清理（特别是燃气机组），会造成模件内存不足，当 **PDP** 通讯模件偶发工作异常时，会引起 **PDP** 通讯模件进入错误通讯故障模式而导致机组跳闸，影响机组的安全可靠运行。各相关发电企业应结合近期我局下发的《关于做好发电企业技术监督工作有效遏制发电机组非计划停运的通知》要求，开展 **ABB** 控制系统保护联锁模件和系统通讯模件的安全隐患排查和故障预判工作，消除机组安全隐患，提高机组的运行可靠性。请各电厂在 10 月报送初步工作计划，11 月报送排查治理的方案、阶段成果、措施等详细资料。

各发电企业要全面强化电力可靠性管理，严肃电力技术监督和电力可靠性信息报送；各发电企业集团公司应发挥“总部抓”效力，加强对下属电厂落实技术监督监管意见工作的督导，压实可靠性管理和技术监督主体责任。南方能源监管局对隐瞒事实或提供虚假资料、违反电力技术监督有关规定造成电力安全事故的发电企业，将依法依规予以查处。

表 1 以发电企业（集团）归属为统计口径的非停情况

	7月非停机组	8月非停机组	8月发生非停两台次及以上		7月、8月均发生非停	
			发电企业	所属集团	发电企业	所属集团
技术监督 评价 企业	钦州 4 号，源和 1 号，北海 1 号，湛江 4 号，汕头 1 号，恒运 7 号，珠海 A1、A2 号，珠海 B4 号，小漠 2 号，谭丰 5 号（2 台次），华粤 2 号，黄埔 2 号，岭南 1-2 号，洋浦 12-14 号，樟洋 3-4 号，永安 1-2 号	珠江 1 号，双水 A 7 号（2 台次），源和 3 号，坪石 4 号、5 号（2 台次），海门 3 号，韶关 10 号，阳西 4 号，润洲 1 号，新田 1 号、2 号，珠海 A 2 号，北海 1 号，生物质 1 号，湛江 2 号，浈江 1 号，沙角 A 5 号，雄州 1 号、2 号，谭丰 6 号，恒运 8 号，妈湾 2 号，乌石湾 1 号，东方 3 号，合山 3 号，樟洋 3-4 号（2 台次），樟洋 5 号，玖茗 3-4 号，横门 9-10 号，立沙岛 3-4 号，钰湖 1-2 号	坪石电厂	华电集团	珠海 A 电厂	广东能源集团
			雄州电厂		湛江电厂	
			双水 A 电厂	新会双水发电公司	源和电厂	深圳能源集团
			新田电厂	广东京信电力集团	樟洋电厂	
			樟洋电厂	深圳能源集团	谭丰电厂	韶能集团
					北海电厂	广西投资集团
					恒运电厂	广州恒运集团
合计	18 台次	34 台次	5 家	4 家	7 家	5 家

表 2 以发电企业（集团）归属为统计口径的限负荷情况

	7月限负荷	8月限负荷	8月限负荷出现两台次及以上		7月、8月均出现限负荷			
			发电企业	所属集团	发电企业	所属集团		
技术监督 评价 企业	妈湾（9台次），柘林（5台次），恒益（4台次），汕头（4台次），海门（3台次），调顺（3台次），定能（3台次），靖海（3台次），韶关（3台次），珠江（3台次），汇东（2台次），平海（2台次），沙角A（2台次），沙角C（2台次），阳西（2台次），樟洋（2台次），湛江（2台次），贵港，红海湾，云浮，仁义，展能	汕头（7台次），调顺（7台次），新田（7台次），博贺（5台次），韶关（4台次），湛江（4台次），恒益（3台次），沙角C（3台次），贵港（2台次），雄州（2台次），珠海B（2台次），珠江（2台次），樟洋（2台次），海门，德胜，阳西，沙角A，茂名	调顺电厂	广东能源集团	调顺电厂	广东能源集团		
			博贺电厂		韶关电厂			
			韶关电厂		沙角A			
			湛江电厂		沙角C电厂			
			珠海B电厂		湛江电厂			
			沙角C电厂	广州发展集团	恒益电厂	广州发展集团	恒益电厂	广州发展集团
			恒益电厂		珠江电厂		珠江电厂	
			珠江电厂		华电集团	阳西	华电集团	阳西
			雄州电厂	贵港		贵港		
			贵港电厂	深圳能源集团	汕头电厂	华能集团	汕头电厂	华能集团
			樟洋电厂		樟洋电厂		樟洋电厂	
			汕头电厂	华能集团				
			新田电厂	广东京信电力集团				
合计	59台次	55台次	13家	6家	11家	6家		

表 3 上（往）期监管意见落实情况汇总

序号	项目	电力安全信息通报期号	涉及电厂	至本月完成情况（进度）	备注
1	报送“技术监督体系成立（变更）文件、成员名单”相关材料	2022 年第 16 期（总第 34 期）	所有电厂	各厂均已报送相关材料	湛江、大埔、文昌、南山 SZ 等电厂技术监督体系负责人不符合要求；美视、虎门未报送体系成立文件。（要求见 2022 年第 16 期）
2	报送“开展发电机本体及其出口相关设备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初步工作计划	2022 年第 16 期（总第 34 期）	所有电厂	韶关等 92 家电厂已报送相关材料	坪石，珠海 A，合山，防城港，神鹿，虎门，协鑫，福能，蓝月，岭南电厂未报送相关材料
3	在事件发生后一周内将非计划停运事件和出力受限事件调查分析报告报送技术监督支撑单位（非计划停运事件）	2022 年第 8 期（总第 26 期）	珠江，双水 A，源和，坪石，海门，韶关，阳西，润洲，新田，珠海 A，北海，生物质，湛江，浚江，沙角 A，雄州，谭丰，恒运，妈湾，乌石湾，东方，合山，樟洋，玖茗，横门，立沙岛，钰湖	珠江，源和，海门，润洲，珠海 A，北海，生物质，湛江，沙角 A，雄州，恒运，妈湾，樟洋，横门，立沙岛电厂已按时报送	新田，浚江，坪石，谭丰，双水 A，乌石湾，东方，韶关，阳西，合山，玖茗，钰湖电厂未按时报送
4	在事件发生后一周内将非计划停运事件和出力受限事件调查分析报告报送技术监督支撑单位（出力受限事件）	2022 年第 8 期（总第 26 期）	汕头（7 次），调顺（7 次），新田（7 次），博贺（5 次），韶关（4 次），湛江（4 次），恒益（3 次），沙角 C（3 次），贵港（2 次），雄州（2 次），珠海 B（2 次），珠江（2 次），樟洋（2 次），海门（1 次），德胜（1 次），阳西（1 次），沙角 A（1 次），茂名（1 次）	汕头，调顺，博贺，恒益，沙角 C，雄州，珠海 B，珠江，茂名已按时报送出力受限事件分析报告	新田，韶关，湛江，贵港，樟洋，海门，德胜，阳西，沙角 A 未按时报送出力受限事件分析报告

备注：未报送材料的相关电厂须在下期月报中补报相关材料，并对未报送材料原因作出说明，经厂级领导签批。

2022年8月广东、广西、海南三省（区） 水力发电企业技术监督试点工作 评价情况

截止 2022 年 9 月 10 日，共收到 42 家试点水电厂提交的 2022 年 8 月份技术监督简报。其中有长洲、金牛坪、右江、那吉、鱼梁、牛湾、宋村、旺村、红花、麻石、桥巩、深蓄、阳蓄电厂等 13 家简报内容不全。8 月份，共填报机组 183 台，其中常规水电机组 149 台，抽水蓄能机组 34 台，各试点水电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机组非停情况见图 3、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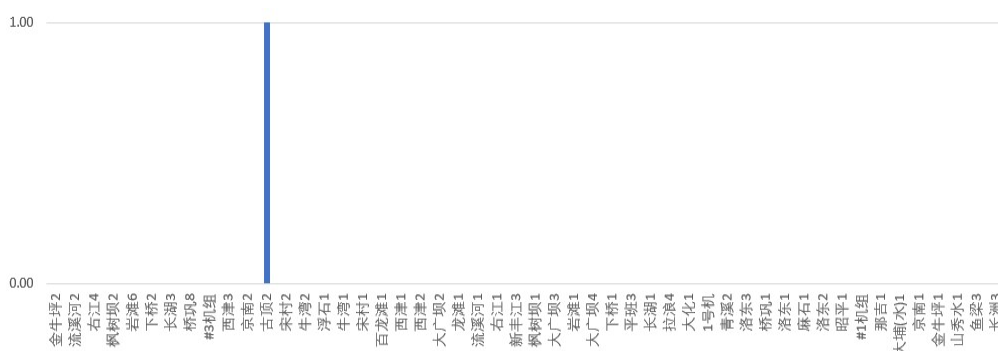


图 3 常规水电机组非停次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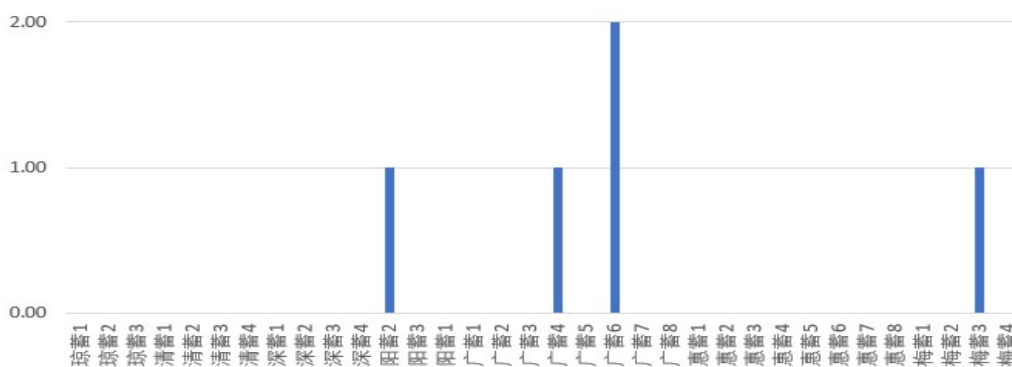


图 4 抽水蓄能机组非停次数

一、技术监督体系运作情况

辖区各试点水电厂有部分电厂的技术监督体系不够健全、运转不够顺畅，存在基础不够牢、执行力偏弱的问题。其中，调峰调频公司下属各蓄能电厂（除琼蓄外）均未按要求建立和完善技术监督体系，存在发电企业技术监督主体责任不清，监督专业不全，监督体系架构分散等问题。大广坝、乐滩、岩滩、西津、大埔（水）、京南、合面狮、巴江口、拉浪、洛东、古顶、下桥、昭平等 13 家电厂技术监督体系不健全，缺水工、自动化等主要专业技术监督；特别是，自动化专业技术监督主要涵盖变电站自动化、远动、测控、遥信、网络交换机、时间同步、五防、保护信息子站装置及回路、整定等内容，是确保复杂架构现代化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重要手段，相关电厂须尽快完善技术监督体系。各发电企业上级管理部门须指导下属相关电厂尽快建立和完善技术监督体系，以保障电力安全生产。

二、典型安全事件（隐患）发生情况

（一）机组非停安全事件

8 月份，因机组跳闸、开机失败等原因造成机组非停共 6 台次，其中常规水电机组 1 台次，抽水蓄能机组 5 台次。古顶 2 号机组因定子一点接地，触发保护动作跳闸；广蓄 6 号机组由于水导流量变送器定值漂移、电液转换器内部活塞卡簧断裂导致导叶开启异常，导致发电工况启动失败；广蓄 4 号机组 SFC 程序出现错误，导致泵工况启动失败；梅蓄 3 号机组机组启动过程中调速器比例伺服阀卡涩，导致

发电工况启动失败；阳蓄 2 号机油压系统压力在线值与监控值存在偏差，过量补气导致油位下降，致使抽水调相工况启动失败。具体情况详见表 4。

古顶、广蓄、梅蓄、阳蓄电厂在 10 月 10 前报送初步整改计划；11 月 10 日前报送详细资料，包括方案及（阶段）结果；按工作计划节点，报送未完成工作资料。各电厂应举一反三，加强对设备的日常巡检，强化检修过程质量控制，提高设备检修维护质量。

（二）其他典型安全问题隐患

1. **机组振动、摆度值超标隐患。**本月拉浪 4 号机组，乐滩 1、2 号机组，长洲 2 号机组上机架振动超限制值；拉浪 2、3 号机组，洛东 1、2 号机组，长洲 1 号机组下机架振动超限制值；拉浪 3 号，长洲 1、2 号顶盖振动超限制值。广蓄 2-8 号机组，惠蓄 1-8 号机组顶盖及下机架振动值整体偏大。相关电厂应分析超限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降低振摆幅值。在低水头，低负荷工况运行时，应加强监视，如发现情况恶化，需立即停机处理。

2. **机组发电机运行温度相对较高隐患。**本月大埔(水)1 号机组定子线圈最大温度 125.5 线，长洲 7 号机组定子铁芯最大温度 115.9 铁，已逼近 B 级绝缘的温度限值。相关电厂应在机组运行过程中，特别是机组进相运行时，加强监视铁芯温度的变化。

3. **变压器运行油温高隐患。**本月流溪河机组变压器的油温相对较高。流溪河电厂应做好检修排查工作，检查散热

器工作是否正常，确保备用散热器在主散热器退出时能够投入。

4.机组涉网安全问题。统计期内，岩滩 1、5、6 号机组，大化 2、4 号机组，右江 1、2 号机组，枫树坝 1 号机组，长湖 3 号机组，西津 1、2、4 号机组，宋村 1、2、3、4 号机组，拉浪 1、2、3、4 号机组、洛东 1、2、3 号机组等 23 台机组未开展励磁调节器（AVR）调压性能复核性试验；枫树坝 1 号机组，大化 4 号机组，右江 2 号机组，长湖 3 号机组，宋村 1、2、3、4 号机组，山秀 1、2、3 号机组，那吉 1、2、3 号机组，鱼粮 1、2、3 号机组等 18 台机组未开展 PSS 性能复核性试验。各电厂应完成电力系统稳定器（PSS）现场整定试验并按规定时间提交报告至电力调度机构，根据调度命令执行电力系统稳定器的投入与退出。

三、监管意见

（一）严肃报送纪律，认真对待月报信息报送

本月填报仍然存在漏填和填报数据错误，在已提交的数据中，存在漏报数据、错误数据、无效数据；如主变压器、厂用电继电保护动作投入率/正确率未填写，部分机组振摆填报值明显异常等。各电厂应正确填报相关数据，数据不全需说明原因；深蓄、阳蓄、长洲、金牛坪、右江、那吉、鱼梁、牛湾、宋村、旺村、红花、麻石、桥巩、平班、新丰江电厂等 15 家电厂未按监管意见要求报送“技术监督体系成立（变更）文件、成员名单”相关材料。具体情况详见表 5。

南方能源监管局将视情况对非计划停运的发电企业开展现场督查、通报、约谈，**重点监管约谈**非计划停运次数同比增多的、同类型问题导致非计划停运的、保供等特殊时期机组非计划停运的发电企业。

表 4 以发电企业（集团）归属为统计口径的非停情况

	7月非停机组	8月非停机组	8月发生非停两台次及以上		7月、8月均发生非停	
			发电企业	所属集团	发电企业	所属集团
技术监督试点评价企业	流溪河1号，枫树坝2号，红花2号，清蓄2号，梅蓄3号	古顶2号；广蓄6号；广蓄6号；广蓄4号；梅蓄3号	广蓄	调峰调频公司	梅蓄	调峰调频公司
合计	5台次	5台次	1家	1家	1家	1家

表 5 上（往）期监管意见和要求落实情况汇总

序号	项目	电力安全信息 通报期号	涉及电厂	至本月完成情况 (进度)	备注
1	报送“技术监督体系成立（变更）文件、成员名单”相关材料	2022 年第 16 期（总第 34 期）	所有电厂	长湖、枫树坝等 27 家电厂已报送相关材料	深蓄、阳蓄、长洲、金牛坪、右江、那吉、鱼梁、牛湾、宋村、旺村、红花、麻石、桥巩、平班、新丰江电厂未按要求报送相关材料
2	针对非计划停运事件，报送初步整改计划，及详细资料，包括方案及阶段结果	2022 年第 16 期（总第 34 期）	流溪河，枫树坝，红花，清蓄，梅蓄	流溪河，枫树坝，清蓄，梅蓄已报送相关材料	红花电厂未报送相关材料

备注：未报送材料的相关电厂须在下期月报中补报相关材料，并对未报送材料原因作出说明，经厂级领导签批。